

2022 年度原岳麓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禁毒经费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函〔2023〕8号）等文件精神，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3年7月至9月对原岳麓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下简称“区禁毒办”）禁毒经费专项，进行了2022年度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价情况

（一）评价时间、评价程序

2023年7至9月评价小组对原岳麓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负责的禁毒经费展开绩效评价，2023年7月为项目单位绩效评价资料准备阶段，2023年8月至9月现场评价阶段，9月撰写报告。本项目实施时间为2022年1至12月，资金收支核查比例100.00%。在评价过程中，工作组查阅了相关制度、文件和档案，

核对了会计凭证、收付依据，现场走访了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现场，并查看了相关佐证资料。

（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过程中，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多种方法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评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进而形成评价意见。为完成绩效指标的分析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依据指标体系设计了基础数据表、调查问卷及现场调查记录。项目单位协助填报基础数据表并对数据的真实性负责，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最终对数据进行核实确认和汇总分析。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禁毒工作社会化的实施方案》（长政办发〔2014〕3号）、长沙市岳麓区禁毒办根据《岳麓区2021-2024年禁毒人民战争实施方案》（岳禁毒委发〔2021〕9号）等文件要求，为实现禁毒工作社会化，全面落实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四禁并举（禁种、禁制、禁贩、禁吸）、标本兼治的禁毒工作方针，湖南湘江新区禁毒委员会负责禁毒工作社会化的组织、指导、协调，携手奋斗共圆长沙“小康梦”。

2022年度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安排财政资金700.00万元用

于湖南湘江新区禁毒委员会禁毒经费项目。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各级关于加强禁毒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禁毒工作组织领导全面加强，责任体系更加健全，禁毒人民战争氛围更加浓厚。缉毒执法和禁毒社会化管理精准、高效，智慧化发展加快，社会力量参与禁毒工作力度明显增强，评估毒情和禁毒绩效体系更加科学，群众对禁毒工作满意度持续上升，湘江新区内突出毒品问题得到有效治理，毒情形势持续向好。

阶段性目标：全面推进新一轮禁毒三年大行动及禁毒示范城市的创建，以集中打击整治毒品犯罪专项斗争为抓手突出抓好打击制毒和贩毒犯罪、查控制毒物品和吸毒人员等专项行动着力构建落实禁毒工作责任、夯实毒品预防教育、严厉打击涉毒犯罪、强化禁毒行业监管、加强涉毒人员管控、全方位监测毒情的禁毒工作体系，坚决遏制毒情的快速发展与蔓延。保证全区各项禁毒工作正常开展并取得实效，吸毒人员管控到位的同时控增减存，确保年内不发生重大吸毒人员肇事肇祸案事件，年度污水涉毒成分监测指数降幅明显，禁毒工作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三、项目资金情况

(一) 专项资金到位情况

2022年1月12日，禁毒经费年初预算700.00万元，2022

年度实际到位 70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湘江新区禁毒委员会禁毒经费使用 699.84 万元，资金执行率 99.98%。详情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费用占比
1	病残涉毒人员医治费用	120.95	17.28%
2	毒品预防宣传教育	133.70	19.10%
3	禁毒办日常办公费用	17.58	2.51%
4	禁毒基础设施建设	5.58	0.80%
5	禁毒举报人奖励	16.59	2.37%
6	禁毒专职队伍培训	140.00	20.00%
7	毛发、污水检测费用	126.15	18.03%
8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	139.29	19.91%
	合计	699.84	100.00%

四、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湘江新区禁毒委员会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以确保项目工作的正常运行。

五、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2022 年，湘江新区将“防风险、强治理、创示范”贯穿始终，大力开展两打两控、“净边 2020”等专项行动。全区共破获各类涉毒案件 532 起，破获省督案件 1 起，缴获毒品共计 436 余克，共查处吸毒人员 570 人，移送起诉毒品犯罪嫌疑人 171 人，移送起诉毒品犯罪嫌疑人数量与毒品案件数比为 1.5。强制隔离戒毒折算完成 198 人，执行率 100.00%；抓获病残吸毒人员 23 人，

收治率 100.00%。

全区共组织开展易制毒化学品摸排、检查行动 50 余次，检查单位 150 余家（次），受理、查处易制毒化学品类行政案件 4 起，收缴涉案化学品盐酸 1.30 吨。成功铲除非法种植罂粟原植物活苗 25 株。

对 362 名持有驾驶证的在册吸毒人员、1188 名其他历史在册吸毒人员、1058 名社戒、社康人员定期进行毛发涉毒筛查，对 526 名“两客一危一校及渣土车”驾驶员进行了涉毒筛查。全区全年共有 25 名吸毒人员前往指定戒治场所进行自愿戒毒，全区强制隔离戒毒、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执行率均达到了 100.00%。

切实加强禁毒基础设施的建设，与湖南省女子强戒所合力打造天顶街道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站，并被评为市级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示范点；在全区组织创建岳麓区毒品预防教育活动示范学校，验收评定 4 所示范学校。对全区 17 个监测点全年共组织开展四次污水涉毒成分取样监测，确保实现辖区涉毒问题精准治理。在今年全市组织的污水涉毒成分监测中，湘江新区全年污水涉毒成分监测指数保持在内五区最低。

同时，不断加大毒品预防宣传教育工作力度，努力营造全区上下整体发力、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的浓厚禁毒氛围，2020 年全省禁毒工作群众满意度调查，岳麓区排名第 86 位，较 2019 年提升 11 位，为建设平安湘江新区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满意度：根据问卷星调查结果分析统计，总体满意度为

98.41%。

六、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档案资料管理不完整

岳麓区禁毒办预算申报表、禁毒办宣传活动资料、申请批复等资料全部保存在财务凭证附件中，业务科室未单独保留相关资料，无相关资料的留存及登记项目台账。

（二）禁毒管控能力有待增强

2022 年度全区在册吸毒人员 156 人，实际完成毛发检测工作的吸毒人员 154 人，2 人未进行检测工作，其中莲花 1 人为联系不上未进行检测，西湖 1 人在广州封控区内，未达到 100.00% 检测的工作要求。

（三）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绩效自评报告质量有待完善

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年初绩效预算 700.00 万元，未按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涉毒案件举报奖励、禁毒专职队伍培训、禁毒基础设施建设、污水涉毒检测、毛发涉毒筛查、禁毒办日常运转等方面将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指标不清晰，无法衡量。绩效自评报告不完整，年初预算数据 600.00 万元与实际不符，无具体执行结果数据，预算支出决策情况、预算执行过程情况、预算支出产出情况只有标题，无具体内容。

七、有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

重视绩效目标工作，绩效目标按实际工作内容编制，细化

到具体项目，如：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涉毒案件举报奖励、禁毒专职队伍培训、禁毒基础设施建设、污水涉毒检测、毛发涉毒筛查、禁毒办日常运转等方面，方便预算执行与考核。

(二) 加强档案资料管理，建立涉毒人员动态管控体系

建议安排专人负责档案资料管理，有效管理禁毒宣教资料，健全吸毒人员排查发现登记制度。保证禁毒工作的持续有效，加强执行过程的监督力度。

(三) 加强禁毒管控能力，实现根治毒品危害的目标

加强禁毒管控能力，为深入推进全市禁毒工作社会化，构建毒品问题综合治理工作机制，实现根治毒品危害的目标。加强禁毒工作日常监督考核，对相关吸毒人员、康复人员的监控管理覆盖面达 100.00%，解决影响禁毒工作发展的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问题。

八、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原岳麓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禁毒经费专项项目在禁毒宣传、资金分配、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执行情况较好；绩效自评、项目资料管理、禁毒管控能力方面工作有待完善。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对 2022 年度原岳麓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禁毒经费专项经费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原岳麓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禁毒经费专项项目 2022 年度绩效评价得分 85.00 分，评

价结果为“良”。

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

2023年9月25日